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银华季季盈 3 个月滚动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方式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不同需求，银华季季盈 3 个月滚动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华季季盈 A/B/C，基金代码：A 类份额：013563 B 类份额：013564 C 类份额：013565）赎回方式增加指定明细赎回。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赎回银华季季盈 A/B 时赎回方式为指定明细赎回，目前除腾安基金渠道外银华季季盈在其他代销渠道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登记日期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此次银华季季盈增加指定明细赎回方式不影响投资者实际利益，投资者可根据需要选择渠道购买并赎回。

一、重要提示

- 1、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开始接受赎回申请，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次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可能不同。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运作期起始日和运作期到期日与原基金份额相同。
- 2、若本基金在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的赎回方式于本公告发布后后续调整为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 2、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017
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